

证券代码：837427

证券简称：厨壹堂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3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高永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中董事会职权范围，公司董事会就 2018 年全年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，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监管机构有关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，严格审阅公司财务报告，对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履行职责的合法性、合规性进行监督，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，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，切实有效地维护了股东、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监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针对市场总体薪酬水平，对 2019 年董监事薪酬进行了重新评估与建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状况，包括：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所有者权益总额，以及公司 2018 年合并营业总收入、利润总额和净利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包括：营业收入、利润总额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年度报告>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的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定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进行公告。

参见于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厨壹堂：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6）、《厨壹堂：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经营情况，不予以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峻德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郑超、钟雪庆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结论性意见：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浙江峻德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公告编号：2019-020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3 日